

#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專科教室及教具借用要點

## 一、專科教室使用要點：

1. 地科教室、E化教室、社會專科教室、美術教室、輔導活動教室、多功能教室、生活禮儀教室、創客教室，可於使用前於網路或到教務處登記，並簽名借用鑰匙，以便優先使用該教室。使用後亦請老師立即歸還鑰匙，以方便下一位同仁借用。
2. 教室內投影相關設備為按年級統一播放空中教學用，歡迎各年級各科教師於二週前向設備組申請使用（申請表及有關辦法亦向設備組索取）。
3. 若需借用麥克風、錄音機、單槍投影機、教學光碟……教學教具，請親自到至真樓二樓教學資源中心登記借用，原則上當天借用當天歸還，若情況特殊可延長借用時間，學期末需統一歸還，若有遺失或損壞，須依規定賠償。
4. 粉筆、板擦則由各班派專人到書香閣登記領取。
5. 各專科教室無放置垃圾桶，凡上課同學嚴禁攜帶飲食入內。舉凡該班該節所產生之垃圾，由該班攜回原班教室丟棄；離開時需關鎖門窗電源、排好椅子。違規班級依規定處分。

## 二、教學資源中心存放之教具：

1. 視聽資料及器材。
2. 磁鐵、圓規、三角板……等教具。
3. 自然科實驗器材及藥品。

## 三、視聽器材種類：

品名	數量（部分已借出）	品名	數量（部分已借出）
CD player	28	實物投影機	16
單槍投影機	2	碼表	6
攝影機	4	麥克風	4
腳架	2	電視機	1
相機	2	電腦螢幕	1
錄音筆	1	望遠鏡	18

## 四、電腦教室使用：

電腦教室共二間，鑰匙請洽資訊組長，依「電腦教室設備管理維護暨使用要點」管理。